

沙河市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

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和省、市政务公开工作要求,发布本年度报告,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,请与沙河市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办公室联系,联系电话:0319-8929080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主动公开方面。按照“公开为原则,不公开为例外”要求,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。2024 年我单位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上主动公开信息 15 条,主要涉及政策文件、双公示、部门预决算、信息公开年度工作报告、执法公开等方面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方面。2024 年,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,无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。

(三) 政府信息公开管理方面。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内容,重点围绕科技和工业信息化领域,坚持“应公开、尽公开”的要求,不断加大信息公开和信息发布力度,持续丰富公开内容,同时对于信息公开内容层层把关,审核无误后再按要求公开,不断提升信息服务水平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。持续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,加大政策解读信息发布量,及时发布科技和工业信息化政策及政策解读,提高政策解读信息质量,提高企业惠企政策认知度。

(五) 强化监督保障方面。结合工作实际,对局政府信息公

开领导小组进行调整，明确工作机构和责任人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有序的工作流程，着力提升政务公开业务能力和水平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 年科技工信局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是还存在进一步扩大政务公开内容、规范公开程序、提高公开形式等问题。

2025 年主要从以下三个方面改进，一是加强政务公开机制建设，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，健全信息公开资料更新机制，完善信息公开监督指导机制；二是丰富公开内容，及时公开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发展情况，展现科技工信踔厉奋发的精神面貌；三是加强政策宣传，及时宣传解读国家、省、邢台及我市支持科技创新和工业经济发展各项优惠政策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和《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。2024 年，我局没有收取信息处理费。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。